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18-097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
及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2017年度已实现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2017年度的考评结果，本次解锁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等相关要求，255名激励对象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锁资格条件（对应本期解锁257.4万股），36名激励对象符合预留部分第一期解锁资格条件（对应本期解锁27.5万股），公司291名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291名激励对象的284.9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公司监事会对《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

了核查后，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年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中，289 名激励对象 2017 年度个人绩效考评评价结果为（A），2 名激励对象 2017 年度个人绩效考评评价结果为（B），291 名激励对象 2017 年度个人绩效考评评价结果均满足解锁条件。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解锁条件，该 291 名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 291 名激励对象的 284.9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陈秀兰

张 赞

黄曼萍

签署日期：2018 年 12 月 13 日